2024年度

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

管理处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森林公园和风景名胜区及国有林场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承担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的环境建设、园区管理、设施维护、生态保护、安全保卫等工作。

　　（三）负责组织对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的旅游资源进行合理开发和利用，开展林业科普宣传教育、研学示范实践与生态休闲康养。

　　（四）负责全市林业科学研究、林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林业科技咨询服务、林业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五）承担上级下达的植物种质资源调查、收集、扩繁、迁地保护、野外回归等任务。承担全市植物种质资源创新利用工作；开展应用型林业生物技术研究、本市特异种质资源筛选评价和重要基因发掘利用工作。

　　（六）组织开展林业学术交流、技术合作和科研人才培养工作。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怀化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怀化市中坡风景名胜管理处、怀化市中坡国有林场）以下简称“中坡管理处”为隶属市林业局管辖的副处级公益一类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实行“四块牌子，一套人马”的管理体制。2024年，怀化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核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23个（最终控制数 90 个），班子成员 5 人，内设 8 个副科级机构。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人事教育部、计划财务部、规划建设部、森林防火与安全保卫部、旅游服务部、林场管理部、林业科技研究推广部。

1. 决算单位构成。

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怀化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怀化市中坡风景名胜管理处、怀化市中坡国有林场）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

见附件一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70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0.43万元，降低10.59%，主要是因为去年收入和支出均包括社保返还原试点缴费期间职工个人缴费本息140.6万元，且去年项目结转经费及其他收入都比今年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626.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22.33万元，占96.03%；其他收入104.24万元，占3.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7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15万元，占74.49%；项目支出690.1万元，占25.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522.3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4.79万元，降低7.17%，主要是因为去年收入和支出均包括社保返还原试点缴费期间职工个人缴费本息140.6万元，且去年项目结转经费及其他收入都比今年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22.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2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4.79万元，降低7.17%，主要是因为去年支出包括社保返还原试点缴费期间职工个人缴费本息140.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22.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8万元，占0.67%；节能环保（类）支出36.32万元，占1.44%；农林水（类）支出2463.5万元，占97.67%；交通运输（类）支出5.71万元，占0.2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386.7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2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追加的方式对单位下达人才资源开发专项资金。

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追加的方式下达的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补助资金——秤锤树野生资源监测及生长环境保护与恢复。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追加的方式下达的中央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资金。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停伐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追加的方式下达的中央财政天然林停伐补助专项资金。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构（项）。

年初预算为1875.57万元，支出决算为1840.3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奖金包括绩效考核奖123万元，而年终考核后未足额下达。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追加的方式下达省级大花红山茶种质资源库繁育专项资金。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6.6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上年结转的树种种质资源库树种构建模式应用示范项目7.93万元和冬红良种推广与示范项目经费47.55万元，财政通过预算追加的形式下达多花黄精病虫害绿色防控专项经费12.79万元和笋用乌壳雷竹产业化栽培与示范项目经费8.37万元。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459.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3.0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联营林租赁与分成项目有部分租赁费未完全兑付。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数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管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预算追加的形式下达省级国有林场改革与发展管护用房建设项目经费。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预算追加的形式下达的省级森林防火资金，用于中坡国有林场森林消防队伍消防器材配置。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4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预算追加的形式下达公园管理购买服务资金37.33万元和上年结转钩藤与虫茶产业化开发资金1.13万元。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通过预算追加的形式下达的省级林区公路建设及养护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40.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03.8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5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36.5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48万元，支出决算为34.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21.2万元，增长159.7%。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预算决算金额均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2.77万元，支出决算为32.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21.57万元，增长192.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7.77万元，支出决算为17.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17.77万元，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通过财政审批，本单位年度内新购置一台消防洒水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主要是车辆油料费支出、车辆维修费支出，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加3.8万元，增长33.93%，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园面积大，单位部分车辆老旧，我单位经批准提高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标准。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7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0.37万元，降低17.73%，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今年减少了科技推广接待次数和人数。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25次，接待人次151人，主要是相关科技推广业务发生的接待专家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原因为单位是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6.68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森林资源调查技术培训，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与示范项目暨知识产权保护培训，无人机专业技术培训等等，培训人数120人，培训内容为公共科目培训30学时，专业科目培训60学时。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1辆、园内设施维护用车1辆、园内清运垃圾车1辆、森林防火用车1辆、洒水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1个，共涉及资金690.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0个681.9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27.0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 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2705.1万元，执行数270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绩效自评得分95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2.5万亩公益林的森林防火管护，对20余条防火林道进行清理；完成对集体林12871.71亩（其中联营林面积8839.13亩、代管林总面积4032.58亩）进行租赁合同的续签，核实面积按进度做好农户补偿款发放工作；完成对公园范围内的2.5万亩林木和林地，按10元/亩进行森林管护，提高公益林经营质量和生态服务功；基本完成林火阻隔系统与消防蓄水池建设，其中扩建防火道12.1公里，改造消防蓄水池2个，新建生物防火林带8公里、隔离带0.64公里、消防蓄水池11个；栽植樱花80株、紫薇2000株、丹桂45株，补植大花红山茶180株，在2.5公里主干道的裸露坡面上栽植常青藤和爬山虎。完成1000亩储备林的除杂、补苗，70亩种质资源库的除杂、修枝及施肥；对园内樱花谷樱花树，祠堂坪附近栽植的紫薇、金叶水杉等林木进行养护；及时处理智慧城管提出的各类问题案件139件，共维修断裂倒塌护栏60余处，加固木栈道108米，处理塌方落石60余件，修补南大门至西大门沿路青石板150处，维修、改造园内主干道、双清湖、防火物资储备库等多地的电线，维修路灯线路20多公里，路灯380余盏，更换路灯杆3根；组织实施2024年省级财政国有林场改革与发展支持管护用房建设项目（黄坡工区），完成140㎡管护用房的主体建设、水电安装及简易装修；在大花红山茶种质资源库母本园外围增设高1.8米、长550米的防护隔离围栏，保证母本园的安全。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投入不足，基础设施陈旧，基础设施不完备，管护难度较大，特别是2024年年初持续雨雪冰冻天气导致园区严重受灾，灾后恢复所需费用远超单位承受能力，导致园内枯死木清理速度较慢；二是林场建设专项经费紧缺，林场现有森林主体林龄已超40年，林种单一、林龄老化、功能退化、林相不佳、病虫害侵害严重的矛盾突出，园内病死木数量多，亟需资金开展林种树种结构调整、森林质量提升和病虫害防治；三是园内行政执法授权未落实，我单位对园区车辆管理、原住民破坏生态、污染环境的违规开店、侵占自然保护地、园内遛狗不牵绳等情况一直有心无力，只能现场劝阻和向有关部门单位报案反映报告，整治时效性极差，震慑力极弱，致使游客体验感不够好；四是退休人员保障经费严重不足。由于单位的退休人员仍按差额拨款单位待遇，财政仅保障50%。退休人员年终一次性生活补贴、退休人员公用经费以及因历史原因造成的退休人员社保、医保补差均须由中坡公园筹资自行解决，导致经费使用受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市人民政府将中坡公园的水电、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城市市政公共设施管理体系，以保障中坡公园持续良性地发展；二是建议市财政依据公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性质和规定纳入财政全额拨款管理单位，保障公益性单位各项民生支出。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问题整改: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整改。通过整改，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实施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

预算调整: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调整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评价结果优秀的项目，在预算安排上给予优先支持和适当倾斜;对绩效评价结果不合格的项目，削减或暂停预算安排，督促项目单位改进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费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1：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2024年决算公开报表

附件2：湖南中坡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